

二、祝福：

天主不光是選了我，祂還祝福我。餅因為得到耶穌的祝福變成祂的身體，而我因為基督的祝福也變得尊貴，成為基督的肢體。既然是基督的肢體，我有責任保持此肢體的純潔。保祿宗徒常以此勉勵門徒遠離罪惡，正因為自己的身體是基督的肢體，是聖神的宮殿，不能以這被祝聖的身體去犯罪。

三、分開：

耶穌分開被祝聖的餅，好讓人人都能分享。祝福的恩寵不是叫人獨享的，而是要所有接觸我的人分沾的。分開也有淨化、苦難的意義，基督以苦難淨化我，打破我的自私。基督徒總有背十字架的時候，但不要忘記基督先祝福我才將我分開，祂總給我能力去應付生活上的困苦。

四、交給門徒：

耶穌先將自己交出來，每個門徒都應同樣交付自己。在五餅二魚的奇蹟裏，耶穌沒有親自派餅，而是交由門徒去做。「交給」因而有兩個意思：基督徒把基督交給別人，也把自己交給別人。基督的恩寵不會越分越少，像在五餅二魚的奇蹟裏，食物分了以後，還剩下十二籃之多。把自己交給別人時，自己的生命也豐富起來。

讓我們在這節日上，再次記起基督這幾個行動：因著愛，基督把我們拿起來；因著愛，祂祝福了我們，把我們分開；願我們接受此挑戰與任務，把基督交給別人，也為別人交出自己。

6月2日 (星期日)	基督聖體聖血節
	出谷紀 24:3-8
	聖詠 116:12-13,15-16,17-18
	希伯來書 9:11-15
	馬爾谷福音 14:12-16,22-26

天國驛站 這就是我的身體 蔡惠民神父

太平洋有一個偏遠的小島，由於交通不便，內陸的神父只能每月一次到島上，替教友主持彌撒及施行各種聖事。按當地習俗，神父每次抵步，族人都會先舉行一個儀式，才參與彌撒。族長首先將一把泥土交給神父，神父接過後，交還給族長，再傳給身邊的人。如此，這把泥土便在族人中一個傳一個，直至回到族長手上，再交給神父為止，儀式才算結束。為這些生活在海洋中的人來說，泥土像徵天主的臨在，也是平安和諧的標記。沒有天主的臨在，沒有人際間的共融，便沒有彌撒。有一次，神父正等候族人把泥土傳回來，忽然，有消息說彌撒要延期，因為族中有兩父子不和，父親不願將泥土交到兒子手中。儀式無法完成，意即沒有彌撒慶祝，神父只好施行其他聖事後便離開。三個月後，兩父子重修舊好，彌撒才在族人間恢復舉行。

記得小時候參加聖體聖血節，最深印像是聖體出遊。聖體皓光在華禮的帳篷裡，由十字架、乳香、燭燭、鮮花等引路，神職人員及修士等簇擁下，莊嚴地繞行聖堂一週，仿如耶穌親臨祂的子民中間，接受他們的歡呼和膜拜。

這個節日的舉行，可追溯至公元一二一五年。那時，教會強調聖體聖事中，耶穌的真實臨在。彌撒中的餅和酒，經由主禮祝聖後，不只是基督體血的象徵，而是本質地成為基督的體血。聖體聖血節及聖體出遊，可說是基督真實臨在的信仰，在禮儀或民間敬禮的活潑表達。今天，不少地方已取消聖體出遊，但並不是說，教會不再重視耶穌的真實臨在。聖體聖血節的慶祝，正是要求我們反思如何表達這份信仰。

「你們拿去吃罷！這就是我的身體。」(谷 14:22) 感恩祭就是慶祝耶穌將祂的身體交給了我們，讓我們分享祂的天主性。祂的身體，跟我們的並無分別，也是一個經歷生老病死的軀體。耶穌在最後晚餐中將祂的身體等同餅酒，交給我們作食糧，就

和平綸音

基督祝聖的行動

吳智勳神父

在這個節日上，讓我們從聖事角度及基督祝聖的行動作反省。

聖體聖事是一件愛情的聖事，最能反映我們對基督愛的程度，我們看重此聖事與否，顯出我們對基督的愛有多少。這也是一件信德的聖事，當日不少門徒受不了考驗而離去，不能接受要食耶穌的肉，喝祂的血。我們常常領受此聖事，心理挑戰比領其他聖事大，必須相信耶穌的話，相信祝聖過的餅酒，確實是祂的體血。這是一件團結合一的聖事，早期基督徒在領完聖體後，以彼此分享所有去表達在主內的共融合一，今天我們會以甚麼去表達呢？這也是盟約的聖事，以色列人以聖潔生活去回應與天主訂立的盟約，同樣，此新盟約聖事要求我們履行諾言，即按照基督的話去過愛的生活。

基督祝聖餅的行動有四個，即拿起餅來，祝福，分開，交給門徒；這四個聖事性的行動，神父在每台彌撒中都會重複，每個行動都充滿意義。

一、拿起餅來：

逾越節的晚餐包括有羊肉、苦菜、餅等。耶穌為什麼不選其他食物而偏偏選了餅呢？祂不是曾被稱為天主的羔羊嗎？選羊肉不是更理所當然嗎？可能耶穌認同貧窮，餅是猶太人的普通食糧，而羊肉卻不是。一盆餅中，耶穌選了其中一個，這包含了天主恩寵的奧祕。正如在那麼多民族中，天主為什麼選以色列人作選民？和亞述人、巴比倫人、埃及人、希臘人、羅馬人相比，以色列人並不比他們優秀；在舊約中，他們屢次背叛天主，天主為什麼選中他們？在新約中，耶穌為什麼選一班普通人作宗徒？他們缺點多多：鹵莽、無知、暴躁、任性、自大、爭名利，他們有甚麼好，值得耶穌選擇他們？耶穌又為什麼選中我？我的行為不是有時還不及一些非基督徒嗎？無他，耶穌的選擇本身就是恩寵。

是叫祂的身體，化作我們的身體。祂要藉著我們血肉之軀，延續祂的道成肉身奧蹟。所以，每一次當我們在彌撒中聽到「你們拿去吃罷！這就是我的身體」時，是耶穌邀請我們接受祂的血肉，化作我們的生命，好使祂的天主性真實臨在我們的血肉之軀內。

「這是我的血，新約的血，為大眾流出來的。」（谷 14:24）感恩祭也是慶祝耶穌所完成的救贖。當耶穌的體血化作我們的血肉，天人合一便以一種前所未見的方式，在我們身上實現。這合一的關係不再是藉公羊山和牛犢的血而訂立的舊約，也不只是潔淨了我們的良心，除去了死亡，（希 9:13-14）而是耶穌藉著自己的體血、靈魂和天主性，本質地與我們身體結合而成就的新約。

感恩祭中，主祭說：「這就是我的身體！」「這是我的血，新約的血！」這兩句祝聖經文所產生的效果，除了餅酒的本質轉變外，為那些參與及領受基督體血的人，我們是否也發現他們本質的轉變呢？如果我們明白耶穌怎樣將自己的體血化作我們血肉之軀，我們也應看見身邊每一位兄弟姐妹，就是耶穌的體血。

按瑪竇記載，當耶穌在自己的光榮中，與眾天使一同降來時，一切民族都要聚在祂的面前，接受祂的審判。審判的準則很簡單：「凡你們對我這些最小兄弟中的一個所做的，就是對我做的。」（瑪 25:42）無論在饑餓或衣不蔽體的人身上；在獄中或作客的人身上；在患病或無依的人身上，聖體聖事的本質改變也要在他們身上實現，因為耶穌曾經對這些最小兄弟說過：「這就是我的身體。」

隱藏在餅酒內的耶穌，跟最小兄弟身上的耶穌，是聖體聖事的一體兩面。相信島上的族人沒有受過系統的神學訓練，但他們完全明白兩者的密切關係，彼此照明。沒有耶穌的體血，便沒有族人間的合一共融；同樣，沒有泥土傳遍村中上下大小的平安和諧，也沒有感恩祭的慶祝。

昔日教會以聖體出遊表達耶穌的真實臨在，今天我們可否學習島上的族人，以一把泥土或其他標記，指出耶穌的真實臨在，就是每一個兄弟姐妹？如果我們好像島上的族人，每一次要完成儀式，才慶祝耶穌的聖體聖血，我們要等多久才會有一次彌撒呢？

聖體聖血節提醒我們，基督交付自己的體血，不單是救贖，也是福傳。祂的體血要成為我們血肉之軀，也要成為受苦者的身軀。幾時教會爭取人權公義，關懷弱勢社群，維護生命尊嚴，探望獄中囚徒，我們是否正在朝拜那道成肉身的耶穌？抑或我們與一般政客，社會工作者，人權組織或壓力團體並無兩樣？